

## 廣論講義279

毗鉢舍那

### 諸中觀師如何答覆02

日期：2025.07.15

範圍：p. 420+10~p. 421+2

二、未分辨有無自性與有無而墮邊之理分二：一、正理。二、教典。初者又分二：一、墜邊之理：乃至未解月稱論師所分，有無自性與有無法四者差別，定墮二邊，不能通達中觀深義。謂以若無自性則全無法，於性空之空，全無安立因果之處，故墮斷邊；若許有法，必許有性，則不能立因果如幻，實無自性，現似有性，故墮常邊。

那麼，實事師和藏地前期智者們，如何由於承許諸法自性成而墜入二邊呢？此處，乃至未了解月稱論師所分辨的「有無自性與有無」四者之差別，必定會墜入二邊，並且不能通達中觀深義。

彼等宗派有法，理應墜入二邊，因為若承許無自性則全無法的話，那在自性空的狀態中，因果建立將會不可安立，由此會墜入斷邊；若承許有法，必須承許有自性的話，那因果也成為自性成，所以墜入常邊。

二、遮除二邊之理者：若達一切法，本無自性如微塵許，不墮有

邊。如是則於苗等諸法，非由作用空而為無事，有力能作各各所作，引決定智，遠離無邊。

那要如何作才能遠離二邊呢？如果能夠通達一切法，連微塵都沒有無自性成的話，便能遠離有邊。能通達在自性空的狀態中，苗等諸法，有能力作所作，便能遠離無邊。

範圍：補充

在此講說二邊有五：一、何為邊。二、邊之分類。三、常斷邊與常斷之差別。四、邊與邊執之差別。五、四部宗義之常斷二邊遮除之理。

### 一、何為「邊」？

一般而言，所謂的「邊」有六種的解釋，如世親菩薩在《釋正理論》中說：「邊者盡末分，近與方及劣。」盡邊、末邊、分邊、近邊、方邊及劣邊等六。一、盡邊：是指消盡。如：痛苦邊。二、末邊：是指終點。如：無邊無際。三、分邊：是指趣入之分，也就是趣入之境。如：增益邊及損減邊。四、近邊：是指近處。如：河邊、海邊。五、方邊：是指方向或者一方。如：往東邊去。站在一方。六、劣邊：是指生活寒劣，也就是生活簡陋，如：生活邊。

但在此所說的常斷邊、有無邊等之「邊」都以第二種

意思來作解釋。雖然如此，但宗大師在《中論正理海》中說：「此處之邊者，即墮落之處，猶如世間謂懸崖為「邊」，墮落於彼，說為「墮邊」此處所謂的「墮邊」之「邊」是指墮落之處。

## 二、邊之分類

邊的分類如《中觀根本慧論》所說：「定有則著常，定無則著斷。是故有智者，不應著有無。」邊可以分為有無二邊兩種。有邊、常邊、增益邊三者同義；無邊、斷邊、損減邊三者同義。同樣，有見、常見、增益見三者同義；無見、斷見、損減見三者同義。

## 三、常斷邊與常斷之差別

雖然常斷二邊不存在，但常斷二者可以存在，對此，宗大師在《入中論善顯密意疏》中說：「若執常斷一邊，即墮險處，說名究竟。非執無為法常，與阿羅漢斷絕業力生死相續，亦為究竟。故當分別，所治品險處之常斷，與常斷之差別也。」意思是，所謂的常斷邊之「邊」，是指若執著為其任何一邊，便會墮入險境的邊，並不是指無為法的「常」，以及阿羅漢斷絕業力生死相續的「斷」。

所以，常斷二邊是不存在的，但常斷是存在的，如：有為法為初者，阿羅漢斷絕業力生死相續為後者。以此類推，應當要了知：有邊與有、無邊與無、增益邊與增益、損減邊與減損等之差別。

#### 四、邊與邊執之差別

此處所謂的邊，是指若於何事執著時，便會墮落於險境之處為「邊」，其執著之了知是「邊執」。譬如：諸法自性有為「有邊」，執著自性有為「有邊執」。而並不是僅說「有」就是有邊，如其所執是有邊執，如：佛有功德及執佛有功德。同樣，業因果世俗中無為「無邊」，執著彼為無為「無邊執」。而並不是僅說「無」就是無邊，如其所執是無邊執，如：佛無過失及執佛無過失。

又二邊可以分為觀待世俗二邊及觀待勝義二邊，譬如：苗芽時有種子為觀待世俗之常邊。苗芽時種子之相續斷絕為觀待世俗之斷邊。諸法自性有是觀待勝義之常邊，業因果世俗中無是觀待勝義之斷邊。

#### 五、四部宗義之常斷二邊遮除之理：

佛教四大宗派都認為自宗是持遠離有無二邊之見的中觀師，遮除二邊之理分別如下：

1. 有部師說，苗芽生起時，以種子壞滅而生的緣故，遮除常邊。苗芽是從種子的隨從而生起的緣故，遮除斷邊。
2. 經部師說，一切為有法因剎那剎那地壞滅的緣故，遮除常邊。彼等未斷絕相續而不斷地續生的緣故，遮除了斷邊。
3. 唯識師說，三性中，遍計所執是無諦實的緣故，遮除常

邊。依他起與圓成實是諦實有的緣故，遮除斷邊。

4. 中觀自續師說，非由無害心以顯現力而安立，並且從境不共之存方而成空，故遮除常邊。諸法於名言中自性有的緣故，遮除斷邊。

5. 中觀應成師說，諸法自性無的緣故，遮除常邊。諸法於名言中唯由分別假立的緣故，遮除斷邊。

雖然以上各宗都自稱是中觀，但在應成師看來，其他宗都墮入二邊，而應成宗才是最究竟的中觀。